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公司”）于2026年7月3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于注销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达标，原激励对象中94人因离职或职务变更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26.268万份；62名激励对象因2025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该激励对象第三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中共有5.112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31.38万份。

二、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达标，原激励对象中76人因离职或职务变更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

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17.46 万份；59 名激励对象因 2025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该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中共有 20.826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注销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 138.286 万份。

三、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公司层面考核达标，原激励对象中 24 人因离职或职务变更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董事会决定取消上述激励对象资格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58.6 万份；30 名激励对象因 2025 年度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未达标，该激励对象第一个行权期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中共有 9.0945 万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综上所述，本次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合计 67.6945 万份。

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现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办理完毕。本次股票期权注销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8 日